

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\_\_\_\_\_簡章

\_\_國立北門高中\_\_ 【錄取生報到確認單】

本人：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參加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入學管道錄取 北門高中 學校 普通科，

並以線上傳真電話現場繳交本確認單。

茲依簡章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確定以本管道報到，經查其他入學管道有重複報到之事實，將取消本管道錄取資格。
- 二、已報到學生，如欲報名參加111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，應於111年7月29日中午12時前填具簡章所附之「放棄報到聲明書」。由學生、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依規定程序辦理放棄報到，否則不得到其他學校報到。
- 三、已報到學生或逾時未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再行報名參加111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四、本人同意報到入學，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或因疫情影響無法繳交畢業證書，特簽此報到確認單，並於註冊時繳交畢業證書。
- 五、未依規定時限內完成報到者，視同放棄。

此致

\_\_\_\_\_國立北門高中\_\_\_\_\_學校（學校傳真：06-7225935）

（聯絡電話：(06) 7222150 分機\_\_222\_\_）

線上報到網址：
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E0bzeJ4SKszsBjeDvEvj2CURB9KCcHsJAHPYDIFzd2A/edit>

學生簽章：\_\_\_\_\_

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章：\_\_\_\_\_

學生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111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